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21〕21号

关于任免王玉华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经研究决定，同意聘任：

王玉华为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王永超为人文与传播学院院长；

杨楠为外国语学院院长；

李群为教师教育学院院长；

王绍锋为数学与计算机应用技术学院院长；

刘国栋为化学化工与材料学院院长；

程杰为工程学院院长；

孙西安为学前教育学院院长。

李芬为人文与传播学院副院长；

贾英侠为人文与传播学院副院长；
王爱军为儒商学院副院长；
沙世蕤为儒商学院副院长；
张殿海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
张颖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
单清清为教师教育学院副院长；
张继华为美术学院副院长；
司继琳为美术学院副院长；
徐刚为体育学院副院长；
黄长虹为数学与计算机应用技术学院副院长；
杜永生为数学与计算机应用技术学院副院长；
刘军为数学与计算机应用技术学院副院长；
张营为物理科学与智能工程学院副院长；
刘涛为化学化工与材料学院副院长；
赵强为生命科学与生物工程学院副院长；
宋文路为工程学院副院长；
周珂为产业学院副院长；
申建民为初等教育学院副院长；
刘秋香为初等教育学院副院长；
孙跃朋为学前教育学院副院长；
季首领为学前教育学院副院长；
葛艳丽为图书馆副馆长；

吴海峰为网络安全与信息管理中心副主任；

张颖为网络安全与信息管理中心副主任；

李刚为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

孔全新为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

以上同志原任职务随原内设机构的撤销自然免除。

免去原任命的教师教育学院兼职工作人员职务。

免去：

齐慧丽的原经济与管理系主任职务；

葛修路的原音乐系主任职务；

韩华的原体育系主任职务；

颜景虎的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职务；

苏宁的原信息管理中心主任职务；

张秀芳的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职务。

济宁学院

2021年5月19日

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印发
